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57KRH7RPY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1-2
二、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	1-2





关于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957 号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源股份公司”)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181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隆源股份公司管理层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编制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隆源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专项说明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隆源股份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隆源股份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报告仅供隆源股份公司为披露 2024 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炎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杭磊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4 年度发生以下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 现将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简要阐述及原因

2024 年 12 月,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 18 号规定, 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 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 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 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内容时, 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 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 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二) 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并追溯调整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相关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

(三) 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对比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 公司将按照解释第 18 号相关规定执行, 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在“营业成本”项目列报。其他未变更部分, 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净利润、净资产金额，主要影响为调增各期营业成本金额，相应调减销售费用金额，具体影响如下：

(一)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3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477,879,095.06	2,157,608.42	480,036,703.48
销售费用	8,352,641.70	-2,157,608.42	6,195,033.28

项目	2022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349,479,373.70	1,430,232.28	350,909,605.98
销售费用	6,988,250.48	-1,430,232.28	5,558,018.2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3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484,118,125.73	2,157,608.42	486,275,734.15
销售费用	8,352,641.70	-2,157,608.42	6,195,033.28

项目	2022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349,767,964.68	1,430,232.28	351,198,196.96
销售费用	6,988,250.48	-1,430,232.28	5,558,018.2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1090044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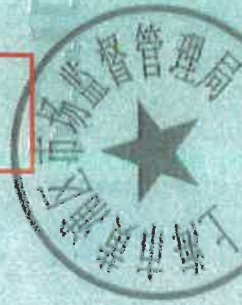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09 日



市场监管总局监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出资额 人民币16200.0000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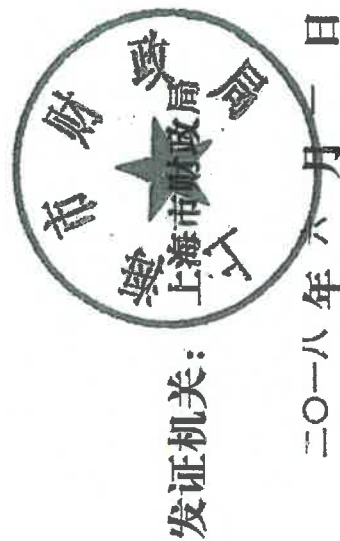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陈炎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90年12月25日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115221990122051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炎 310000060833

证书编号：3100000608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年4月3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Full name 谢杭磊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年6月25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283199306256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100000636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 年 3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谢杭磊 310000063631

年 月 日
/ /

各所
(次)